



请输入要查询的内容

关于发布《个例安全性报告E2B(R3)区域实施指南》的通知

发布日期：2019-11-22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推进ICH E2B (R3) 指导原则在我国的转化实施工作，促进上市前、后个例安全性报告数据及时有效传输，我中心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完成了《个例安全性报告E2B (R3) 区域实施指南》（指南及实施文件包详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发布。

如有疑问，请发送邮件至E2B@cdr-adr.org.cn。

附件：[个例安全性报告E2B\(R3\)区域实施指南](#)

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评价中心

2019年11月22日



国家局直属单位

省ADR中心



网站地图 | 联系方式

地址：中国，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28号8层 邮编：100022 电话：8610-85243700 传真：8610-85243766

本站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评价中心主办 版权所有 未经许可禁止转载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 2004-2022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评价中心

All rights reserved. 京ICP备16043083号-3 京公网安备11010502038932号